

(九) 本院許委員淑華，針對改善台灣中小學教科書從統編本、民編本，再到統編本與民編本併行所產生的問題。建議行政部門應檢討修正課程綱要不合宜之處，加強教科書編輯、審查、選用合理有效之運作，並且採取前瞻積極的改善做法，以逐步落實教科書多元化的理想。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教育部在一九九六年起逐年且全面開放國小教科書為審定制，二〇〇二年起逐年開放國中教科書為民編本審定制。至此，政府開放民間出版業者參與國中小教科書編輯出版以因應台灣民主社會未來發展的趨勢，並且施行教科書一綱多本的課程改革政策，希望打破一元化思想和國家意識形態的箝制，透過自由競爭的市場機制，提升教科書編撰的品質和後續研究發展的水準。
- 二、然而，目前中小學教科書開放由民間業者自行編輯，在通過國家審定後，由學校自由選用版本的狀況，在實施多年後，仍有許多問題存在。為實現教科書多元化的理想，提出未來台灣中小學教科書的前瞻作為如下：首先，課程元素之間的邏輯關係必須連接明確：無論是教師自編教材或是教科書出版商都必須了解九年一貫課程改革的重要理念，理解慎思課程綱要的意涵，使得課程綱要—教材架構—能力指標—教學內容—評量之間有緊密連貫的邏輯關係。透過教科書課程元素之間的連貫適足以填補課程理念和課程現象的缺口與橋接其間的落差，進一步促成課程改革的永續發展與進步。
- 三、其次，教科書應兼顧知識與心理組織，並以教科書發展取代教科書編輯：為了有效改善現行審定版教科書的缺失，未來應重視教科書課程組織，加強課程內容縱向銜接和學習領域的橫向統整。同時要考慮適合學生的心理認知結構，合乎課程組織的繼續性與順序性，以及教學方法的有效配合。同時教育部應提供優良教學教案範例給教科書出版商以及教師參考。或與學術界和民間出版業者合作針對課程改革的趨勢、課程與教學的基本原理原則、國內外教科書發展的模式和未來趨勢、教科書內涵要素以及優良教科書的特質進行教科書發展的長期研究，進一步詳細討論並且明確規劃研發各學習領域教科書單元內容的教材教法以及預定達成的學習目標，以減少錯誤、降低爭議。第三，政府編本與民間編本並行發展：臺灣教科書政策從一九八一年以前的國定制部編本，在一九八七年政治解嚴之後因應政治民主化和教育自由化的潮流趨勢，二〇〇二年全面開放的審定制民編本，二〇〇三年又修正政策為部編本和民編本並行制，未來仍宜並行發展。
- 四、再者，應提倡教科書借閱循環風氣並發展教科書客製化和 E 化：臺灣教科書未來可能的發展方向是借閱循環制度，初期可能從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生活等學習領域的教科書開始試行。發展教科書客製化則是指教科書使用者可以依據實際教育、課程需求，自行選擇、增刪通過審核的既有教科書內容，而不至受限於死板且制式的教科書內容

或價格。另外，臺灣中小學生普遍面臨教科書課本和課外參考書過多過重等問題，導致書包重量過重嚴重影響青少年的成長發育，因此在可見的未來，推行 E 化教科書是減輕學生書包負擔的途徑之一。電子白板、電子課本、電子書包、網路學習、線上測驗、電子教學資源庫以及電子教材資料庫會被大量使用。最後，要強化教科書評鑑和選擇的專業化：各中小學應辦理教科書評鑑標準的研習，讓教師獲得各學習領域課程銜接和課程統整的相關知能，並且瞭解教科書顯著課程和潛在課程對於兒童思考和人格形成的深遠影響。以發展出適合自己學校的教科書評鑑標準，並且與時俱進隨時調整修正。

- (十) 本院許委員淑華，針對長照法完成立法，對於 76 萬需要長期照顧的失能、失智者，以及 220 萬相關親人，帶來美好的希望。然而，新法通過後並未馬上生效，為了提供資源整合等緩衝期，新法自公布後二年才施行，且推動長照最重要的 120 億元長照基金，也由政府分 5 年編列。另外，尚需完成長照資源發展之獎助、長照機構法人之設立標準及現有長照機構之改制銜接等相關法令，這些子法的訂定，勢將影響到某些既得利益者，例如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設置的榮民之家，除非將來長照機構改制銜接之後，能得到不少於現在的照護資源，否則榮民之家受照護者的親人勢必不願配合。因此，要求長照法的子法訂定、現有長照機構之改制銜接、基金財源的充足籌集等，政府都必須妥善且有效率地積極規劃和落實辦理。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長期照顧服務法」（長照法）最早於 2010 年由原衛生署呈行政院審議再送立法院，迄今歷經四年半時間，終於在上周五表決通過，內容由原先的七章 55 條擴增為七章 66 條，其中長期未獲共識之第 15 條「基金財源」，最後經由表決方式終獲定案。就執政黨而言，算是繼「公司法」加薪條款及「勞動基準法」周休二日修正案過關後，再下一城，對於累積明年初大選的「政績資本」應該有所幫助；相對於前述公司法與勞基法的修訂，長照法的立法對於人民應該更為有感。雖然表面上只影響約 76 萬名需要長期照顧的失能、失智者，但事實上這 76 萬人代表 76 萬個忍受長期煎熬的家庭，以 2011 年人口普查資料為準，每個家庭住戶平均人數為 2.9 人，則受影響人數應達 220 萬人以上，約佔全台人口總數的十分之一。
- 二、長照法會被延宕長達四年半時間，最主要原因在於第 15 條「基金財源」條文，原先規劃五年 90 億元的長照基金來源，藍綠見解大不相同。民進黨團認為 90 億元根本無法支應長照開支，批評國民黨的主張只是虛晃一招，因此提出加徵 10% 遺產稅、贈與稅及加徵 0.5% 的